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5 月 20 日收到公司独立董事李光金先生的书面辞任报告。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在同一家上市公司连续任职不得超过六年，因其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李光金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李光金先生的辞任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李光金先生离任后，将不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一、独立董事离任情况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 市公司及其控 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 (如适用)	是否存在 未履行完 毕的公开 承诺
李光金	独立董事、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风控与审计委员会委员	2026 年 5 月 20 日	2026 年 5 月 22 日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	否	不适用	否, 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含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李光金先生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李光金先生的辞任报告将在公司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后生效。在此期间，李光金先生仍将继续履行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的职责。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光金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并确认与本公司董事会无任何意见分歧，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尽快完成独立董事的补选工作。

李光金先生在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职，为公司的规范治理和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李光金先生在任期内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20日